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成都市高新区康隆路 555 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的出席人数：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全部监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4、会议的主持人：本次会议由监事长李农先生主持。

5、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 2017 年 4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投票表决。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监事会表决，同意推举吴军先生、孔晶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公允、更准确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实施上述会计估计变更。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军，男，1972 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92 年至 2005 年在四川银河地毯公司负责财务工作；2005 年至 2012 年在四川省驻京办负责财务工作；2012 年至 2013 年在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审计工作，2013 年至今任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吴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所提名监事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所提名监事的职责要求。

孔晶晶，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英国索尔福德大学商学院项目管理专业毕业。曾任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部副部长，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

孔晶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4,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所提名监事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所提名监事的职责要求。